

东莞市石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大朗松南厂提标膜组件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石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东莞市石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大朗松南厂提标膜组件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4003）进行国内公开招标，详情请参见本招标文件。欢迎符合条件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 招标范围：

采购松南提标膜系统使用的MBR膜组件6组，以提高松南提标膜系统产水能力，包货物的采购、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售后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2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合法存续、正常经营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2 投标人须为所投膜组件的制造商，或为所投膜组件的制造商就本次投标独家授权的经销商；
- 2.3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以来具有一份投标品牌MBR膜组件的供货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
-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 3.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4月7日，工作日9:00-12:0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3.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元美东路6号303室；
- 3.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潜在投标人凭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获取招标文件）
 - （1）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2）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基本存款账户），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复印件；
 - （3）获取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4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每份人民币150.00元整，售后不退。
- 3.5 获取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在开标日期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4 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记录。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做好相关记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5 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 4 月 8 日13:30~14:00；

5.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 4 月 8 日14:00；

5.3 投标及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元美东路6号303室。

6 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亲自递交的投标文件。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7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介发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gdhsbid.com）。

8 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石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一期1号楼101室

联系人：李建聪

电 话：0769-21663952

9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元美东路6号303室

联系人：钟秀芳

电 话：0769-22019033



招标人：东莞市石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 3 月 15 日